

嘉義市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姓名	性別	出生年月日	身分證字號	戶籍住址	電話(手機)
家長姓名	職業	與申請人關係	是否領受其他政府機關或公營企業等獎助學金(學校簽章證明)		
			☐ 有：(請詳填) ☐ 無		
肄業學校	科系	年級	專科學校請註明	附繳證明文件名稱	
			☐ 三專 ☐ 二專 ☐ 五專	☐ 前學期成績證明書 ☐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。 ☐ 低收入戶證明	
前學期成績			學校審查		
國中組		高中職組/大專組		審查意見	
學習領域平均成績	日常生活表現(曠課紀錄)		學業成績(一般學科)	操行成績(綜合表現)	申請人： 簽章 家長或監護人： 簽章 學校核章： (此處加蓋肄業學校戳記或關防)
	有	無			

注意事項：一、上表各欄各項資料填寫不完備者，概不受理。

二、成績欄請學校確實填寫並核章。

三、持有低收入戶證明者，優先考慮。

四、本獎學金條例及申請書請至本府教育處網站(www.cy.edu.tw)表單下載欄內下載使用。